

监 理 通 知 单

工程名称：华能共和 5 万千瓦风电项目

编号：JXM7-JL-008

致：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（施工项目部）

抄送：共和华能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（业主项目部）

事由：现场施工质量事宜

内容：

经监理项目部人员现场检查发现，由贵单位负责施工的华能共和 5 万千瓦风电项目场区工程现存在以下问题：

- 1、现场已清理完成的 18-20#风机基槽必须采取相应的基槽防护措施，防止太阳暴晒或雨水浸泡，对地基基槽造成破坏；
- 2、要求现场其余开挖风机基坑停止清槽施工，待到场材料、人员准备充足情况下，可提前一天申请进行清槽施工；
- 3、19#、20#风机基础垫层所用旧钢模板上混凝土未清理，变形部位未修正，且个别钢模存在孔洞直接用于施工现场，限贵单位三日内整改完成，否则旧钢模清理出施工现场，不得用于本工程；
- 4、要求现场风机基坑所用旧预埋管全部清理出施工现场，不得用于本工程。

针对以上问题，要求贵单位 3 日内整改完成并以书面形式进行回复。

监理项目部（章）

总/专业监理工程师 李法发

日

期：2019.08.21

注 本表一式三份，由监理项目部填写，业主项目部、施工项目部各存一份，监理项目部存一份。